

（团字第 201405 号）

各学院团总支：

以深入学习全国“两会”和共青团十七届二中全会精神为契机，以我校 2013-2014 学年“五四红旗团支部（总支）”和第十届“西安工程大学青年五四奖章”暨“我身边的青春榜样”活动为推进，充分发挥典型示范作用，持续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“中国梦”宣传教育，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体系进课堂、进头脑，引导团员青年把个人梦想融入“中国梦”，进一步使当代大学生的青春在时代进步中焕发出绚丽的光彩，点燃每个人心中的中国梦；引导团员青年铭记党领导人民走过的艰苦卓绝的奋斗历程，大力弘扬“五四”爱国主义精神，增进民族自豪感和自信心，增强成才报国的使命感和责任感，构筑起青年学生强大的思想基础和精神支柱。校团委决定在全校开展“传承五四精神，共筑中国梦想”的主题团日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14 年 3 月底至 6 月中旬

二、组织形式

以各学院团总支及班团支部为单位，以主题团日活动为组织形式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各学院团支部（总支）可结合实际，紧扣“传承五四精神，共筑中国梦想”这一主题，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团日活动，具体可围绕以下内容展开：

1. 积极参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“中国梦”宣传教育活动

充分发挥全校各团支部和广大青年学生的积极作用，发动我校广大团员参与学校组织的各类相关活动。

2. 积极展开主题实践活动

组织开展演讲赛、辩论赛、文艺演出、报告会、座谈会等活动，把主题活动同社会实践结合，突出“传承五四精神，共筑中国梦想”主题。同时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教育，增强全民实现中国梦的强烈动力，将个人的思想品德与文化知识的学习相结合。形成“以中国梦为人民的梦”的社会风尚，营造紧密团结，共同奋斗的良好风气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1. 加强领导，广泛组织

各团支部要充分认识“传承五四精神，共筑中国梦想”主题团日活动的重要意义，把这项活动作为今年共青团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，结合实际，创造性地开展活动。在活动中，各团支部要立足基层，面向广大学生，组织发动青年学生积极踊跃参加。

2. 创新载体，分层引导

团日活动必须紧扣主题，形式力求丰富多彩，生动活泼。各团支部要牢固树立创新意识，充分利用微博、网络等新兴平台，积极探索新型活动载体，集思想性、教育性、知识性及趣味性于一体，满足青年学生的身心需求，设计符合群体特点的活动。

3. 挖掘典型，突出特色

各团支部要结合实际情况，选择重点、发挥优势、挖掘典型、突出特色地开展活动，通过重点抓好一批特色主题团日活动，发挥牵动作用，影响和带动面上活动的开展。

4. 加强宣传，总结经验

各团支部要充分利用校园宣传栏、网站、博客、微博等宣传阵地，挖掘活动的亮点，对活动进行及时的宣传报道，扩大活动的影响面，在校内外形成良好的氛围。

5. 整理材料，上交成果

各学院团总支须在6月25日前将本学院开展本次活动的总结(包含相关照片、宣传报道等的纸质版和电子版)交至校团委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程程 029-83116242

办公室：临潼校区大学生活动中心 205 室

金花校区主楼 1011 室

校团委

2014年3月31日